



为推进强军事业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访国防大学政治学院军队司法工作系主任傅达林教授(下)

“贯彻依法治军战略”系列报道

□ 本报记者 廉颖婷

全面把握依法治军战略应突出“八个坚持”

记者：如何理解习近平主席提出的“八个坚持”？

傅达林：习近平主席提出，要全面把握依法治军战略。要贯彻新时代党的强军思想，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着眼全面加强我军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构建中国特色军事法治体系，加快治军方式根本性转变，提高国防和军队建设法治化水平。

这段话是对依法治军战略科学内涵的精准揭示，明确了依法治军的指导思想、重要考量、目标任务等。紧接着，习近平主席提出“八个坚持”的核心要义、逻辑严密、系统完整、论述深刻，是新时代依法治军的根本遵循。

明确了依法治军的政治方向。坚持党对军队绝对领导，这是依法治军的核心和根本要求，是中国特色军事法治的最大优势，决定军事法治道路的正确方向。依法治军与党对军队绝对领导的关系，是党和法治的关系在军事领域的体现，是军事法治建设的核心问题。同时，坚持党对军队绝对领导也离不开依法治军的保障，要用法治的权威来确保党对军队绝对领导一整套原则制度落地见效。

明确了依法治军的根本标准。坚持战斗力标准，这是依法治军的根本标准，要求依法治军必须遵循战斗力生成规律，聚焦提升核心军事能力、形成新质战斗力、提高打赢能力，依法保障履行使命任务。所以，要用战斗力衡量法治建设成效，确保严格依法治训，切实激发部队凝聚力战斗力创造力。

□ 本报记者 廉颖婷

为推动新时代烈士褒扬工作创新发展，更好弘扬英烈精神，传承红色基因，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中央军委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烈士褒扬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烈士褒扬工作取得长足发展，政策法规不断完善，纪念设施管护水平有力提升，英烈精神宣传弘扬成效显著。

在完善政策法规过程中，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设立烈士纪念日，公布施行英雄烈士保护法、军人地位和权益保障法、退役军人保障法，同时，《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办法》《烈士公祭办法》《烈士安葬办法》《境外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行政法规、规章，以及《关于做好烈士亲属异地祭扫组织服务的意见》等规范性文件相继出台。

贯彻依法治军战略要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推进

记者：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军法治建设取得重大进展，但也要看到，依法治军与全面依法治国进程相比，与建设世界一流军队的目标相比，还存在不小差距，必须强劲推进依法治军战略贯彻落实。习近平主席指出，贯彻依法治军战略是系统工程，要统筹全局、突出重点，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推进。如何理解习近平主席这句话的深刻含义？

傅达林：习近平主席这句话为贯彻依法治军战略提供了方法论指导。当前重点突破需要抓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深化军事立法工作。一是要坚持问题导向，提高军事立法的有效性。军事立法必须强化问题意识，从根本上长远上解决国防和军队建设的深层次矛盾问题，避免政绩式立法、观赏式立法。二是要推进法规制度集成化、军事法规法典化。这是军委政策制度改革工作会议提出的，写进了2021年中共中央印发的《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立法碎片化、交叉冲突、官兵查阅不便等问题，都需要法典化来解决。要坚持体系化设计、工程化推进，加快现有法规制度全面清理工作，分领域着力推进法规制度集成化、军事法规法典化，切实增强军事法规制度的精细化、系统性和可操作性。三是提高军事规范性文件制定质量。军事规范性文件主要是落实上位法的，其量大、层级多，容易产生“土政策”“土规定”，出现约束性规定“层层加码”，激励性规定“缺斤短两”等影响强军活力的问题。应当通过加强备案审查，加强监督检查、畅通监督渠道等方式，提高军事规范性文件质量。

做好法规制度实施工作。一是要科学设置各类机构，规范明确执法主体，依法划定执法权限，为法规制度有效执行提供组织体制保证。二是要进一步完善法规制度实施程序，健全责任追究机制，切实增强规划计划、联合作战和军事训练法规制度执行刚性。三是

要持续健全依法运转工作机制，按照法治要求推进军事管理革命，深入纠治“五多”问题，深化依法治军营建设，加快推进治军方式根本性转变。

强化法规制度执行监督工作。一是要健全执法监督责任主体。二是要构建科学系统的评估标准。国际上法治是可量化可评估的，地方上已经开展了法治评估，如余杭指数，各省法治政府指标体系。可借鉴这些先进经验，在更高层次上构建依法治军指标体系，据此进行考核评估。三是要明确监督重点内容。突出备战打仗类法规执行情况、激励性法规执行情况等监督重点，彻底纠正执行中的形式主义、消极做法，选择性偏好等不良现象。四是要实施常态化监督检查。重点检查新法规落实情况，包括党委依法决策有无出台土政策土规定，机关依法指导有无“五多四过”等。

加强涉外军事法治工作。习近平主席指出，要加强涉外军事法治工作，统筹谋划军事行动和法治斗争，健全军事领域涉外法律法规，更好用法治维护国家利益。一是要构建涉外军事法治工作战略布局。将涉外军事法治工作纳入国家涉外法治工作战略布局，明确职能机构，制定规划计划，统筹资源力量，及时为涉外军事法治斗争提供预案方案。二是要加快构建全维覆盖的军事领域涉外法规制度体系。制定涉外军事工作基本法，健全海外军事行动立法，完善对外军事交流合作法治体系。三是要统筹谋划军事行动和法治斗争。四是要积极参与国际军事规则制定。尤其在网络、太空、极地、人工智能等新兴领域和国际军控、核裁军等重点领域，积极参与国际军事规则的制定。

总之，贯彻依法治军战略是一项艰巨的工程，离不开全官兵共同努力和奋斗。习近平主席专门强调，要汇聚贯彻依法治军战略强大合力。尤其是要加强依法治军组织领导，健全依法治军的制度机制，强化顶层设计和统筹协调，要发挥法治工作机构职能作用，整合力量统筹资源同向发力，要领导干部带头依法指导和开展工作，切实担负起贯彻依法治军战略的重要职责。像习近平主席指出的那样：“在依法治军上，关键是要出实招、见实效，防止浮于表面、停留在口号上。”

中办国办军办印发意见深化烈属服务保障等工作

推动新时代烈士褒扬工作创新发展

□ 本报记者 廉颖婷

为提升纪念设施管护水平，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中央军委办公厅印发《烈士纪念设施规划建设修缮管理维护总体工作方案》，将烈士纪念设施建设和管护纳入“十四五”规划，零散烈士纪念设施抢救保护工作取得关键成效。烈士纪念设施纪念缅怀英烈、传承红色基因、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的主阵地功能充分彰显。

为弘扬宣传英烈精神，每年烈士纪念日，国家在天安门广场举行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各地举办公祭仪式。2014年以来，隆重迎回八批共825位在韩中国人民志愿军烈士遗骸并安葬在沈阳抗美援朝烈士陵园，积极开展境外烈士褒扬国际合作交流，大力彰显负责任大国形象。充分发挥烈士纪念设施宣教功能，利用报刊、广播、影视、网络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英烈精神，开展为烈士寻亲，加强英烈保护，严厉打击诋毁、污蔑英烈的行为，崇尚英烈、缅怀英烈、学习英烈、捍卫英烈，社会氛围日益浓厚。

虽然烈士褒扬工作近年来取得较大发展，但当前仍存在一些问题，不能完全适应形势任务要求，亟需在烈属服务保障、烈士纪念设施管护、英烈事迹和精神宣传弘扬等方面深化创新。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适应当前形势任务和深化改革要求，出台《意见》推动新时代烈士褒扬工作创新发展，破解结构性矛盾问题，全面提升烈士褒扬工作能力水平十分必要。

据介绍，《意见》对接军事政策制度改革，既立足当前，注重解决面临的现实问题，又与时俱进，注重谋划烈士褒扬工作长远发展，从以下五方面进行全面谋划、系统部署：

一是健全烈士褒扬工作体系，构建以法律法规为基础、部门规章为支撑、政策文件相配套的烈士褒扬制度体系；二是做好关心关爱烈属工作，细化烈属待遇保障、荣誉激励、人文关怀、就业创业、教育优待等一系列强化烈属服务保障和提高社会地

位的优待政策；三是加强烈士纪念设施建设管护，提出烈士纪念设施规划建设和提质改造，烈士纪念设施规范管理和标准化建设，发挥烈士纪念设施红色教育主阵地作用，促进境外烈士褒扬工作发展的一系列措施；四是宣传弘扬英烈精神，从培育尊崇英烈社会风尚、讲好英烈故事，广泛开展英烈纪念、持续做好为烈士寻亲，切实加强英烈保护等方面综合施策；五是强化烈士褒扬工作保障，强调了加强烈士褒扬工作的组织领导、经费保障、信息化支撑、人才队伍建设等有关要求。

《意见》是指导今后一段时期烈士褒扬工作的纲领性文件，其中明确规定，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务实举措，确保各项任务和要求落实到位。为推动《意见》的贯彻落实，退役军人事务部作为主管烈士褒扬工作的政府职能部门，将积极会同有关部门采取有力措施，推动《意见》各项要求落实落地。

中央军委政法委员会印发通知 确保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在军队有效开展

本报讯 记者廉颖婷 中央军委政法委员会近日印发《关于军事检察机关开展公益诉讼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对军事检察机关开展公益诉讼工作的总体要求、工作内容、工作程序、工作机制、组织领导等作出明确和规范，提出确保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在军队有效开展的具体要求。

《通知》指出，军事检察机关开展公益诉讼工作应当充分发挥检察机关公益诉讼职能作用，服务保障打仗，维护国防和军事利益，为助力新时代强军事业，把人民军队全面建成世界一流军队提供坚实有力司法保障。

《通知》要求，各级党委政法委员会要把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工作作为政法工作服务保障部队建设的重要抓手，加强工作指导和统筹协调，积极有效推进，推动各项机制落地落实，各单位各司其职，各尽其责，支持军事检察机关依法开展公益诉讼工作。军事检察机关要强化使命担当，认真履职尽责，推动检察机关公益诉讼更好服务国防和军队建设。

帕米尔高原护边人

退役军人风采录

□ 本报记者 廉颖婷

“你，就是一个宣传员，就是一个工作人员，就是一个战斗员。”这是部队领导对龙吉克·卡德尔的评价。

2008年，龙吉克从武警新疆边防总队南疆指挥部副主任岗位上光荣退役，沿着爷爷、大伯、父亲的守边足迹，成为喀什地区库车干塔吉克自治县（以下简称“塔县”）一名义务护边员，担负起护佑一方百姓的责任。

在护边工作中，龙吉克探索建立“随队实践教学和定期集中教学”培训模式，培养了素质过硬的护边队伍，多次帮助边防官兵处置不法分子越境，维护边防稳定。

2019年，龙吉克荣获“全国模范退役军人”称号。

在塔县，卡德尔家族四代退役军人戍边卫国、守边护边，70余年赓续传承。

龙吉克的爷爷是卡德尔家族第一代护边人，协同守边部队守护帕米尔高原。他立下家训：“所有子孙后代一定要爱国守边，跟着共产党走。”

龙吉克的大伯和父亲先后报名参军，父亲卡德尔·阿不力克木曾在边境执行任务中荣立一等功。退役后，大伯和父亲继续在家乡边境线上巡逻。

1979年，17岁的龙吉克沿着父辈的足迹，走上边防哨所卡拉库里高地。1980年，龙吉克来到柯克亚武警边防派出所。

塔县武警大队所辖8个边防派出所，管辖着880公里边防线，46个通外山口。作为党委副书记，龙吉克每年都要走一遍。

在部队的30年里，从排长、参谋到副教导员、教导员、大队党委副书记，龙吉克秉承前辈意志，坚守在祖国千里边防线上。他和转场牧民同住、同乐、同守、同走，成为边防牧民的知心朋友。

2008年，龙吉克退役。当时他有两个地方可选，一个是喀什市，一个是乌鲁木齐。但他选择了塔县。

龙吉克始终牢记爷爷的家训，选择在帕米尔高原的千里边防线上，当一名义务护边员。他说：“我和这里的一草一木都有难以割舍的感情。”

受父辈影响，龙吉克的大儿子阿布都贾米和小儿子肖尼尼，先后走上武警边防派出所副所长岗位。

2019年，武警公安边防部队转隶地方。按照政策，龙吉克的两个儿子可以在大城市找一份舒适的工作。两人作出同样选择：继续守在帕米尔高原。他们成为家族第四代护边人。

塔县有个村子，地处边境前沿，是不法分子越境的重要关口。龙吉克“既当宣传员，又当工作人员，又当战斗员”，在他的影响下，村民们爱国护边意识特别强。

一次，有几个外逃分子企图从这个村子越境，被放牧的牧民发现，立即联络四里八乡村民，村民们从四面八方赶来，将外逃分子送到300多公里外的公安局。

这些年，龙吉克不仅在维护边防上发挥余热，而且帮助百姓致富解困。瓦尔西迭村有20多户贫困户，龙吉克把他们召集起来，听他们的想法，谈自己的打算。村民想搞旅游但苦于没有经验，龙吉克就多方筹措，积极协调，使得村里旅游业日渐兴旺。

村民米克克家在排汤沟，这里地广人稀，交通极为不便，家里两个孩子上学很困难。龙吉克帮助米克克把两个孩子送到县城，就读寄宿制学校，并表示会一直资助到这两个孩子考上大学。今年，米克克的大孩子考上大学，小女儿也是班级优秀学生。

乌鲁木齐军事法院 强化服务部队的意识

本报讯 通讯员王金龙 高健

为深入贯彻解放军军事法院《关于加强刑事审判服务部队的意识积极参与案后治理工作的通知》精神，解放军乌鲁木齐军事法院法官于近日赴喀什某部，公开开庭审理一起交通事故案。

案发单位官兵旁听了庭审。庭审结束后，军事法官结合案件办理，为官兵开展“七个一”法律服务，即：观摩一次现场庭审，举办一场专题讲座，参观一次挂图展览，召开一次座谈交流，开展一次骨干培训，组织一次车辆检测，解答一次涉法问题，不断深化“惩、治、防”效果，打通司法为兵“最后一公里”。

重庆市荣昌区人武部 开展潜力调查调研活动



近日，重庆市荣昌区人武部围绕国防动员和民兵整组等工作开展潜力调查调研活动，与政府相关部门和相关企业进行研讨交流，深入现场核查4家重点潜力企业，走访调研11个相关单位，取得了翔实的潜力数据资料，为完成年度国防动员潜力调查和民兵整组等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

图为调研人员在荣昌国家高新区入驻企业进行调研。

本报通讯员 程特 谢政 文图